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一) 上市公司的名称：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太阳纸业

股票代码：002078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镇驻地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建设中路（近 327 国道）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协议转让方式

(三) 签署日期：2016 年 10 月 1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人在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信息披露人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 股流通股股票引起的，上述交易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太阳纸业股票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太阳纸业、公司	指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控股	指	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复星瑞哲泰富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瑞哲泰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股份转让协议	指	2016年10月10日签署的《太阳控股与复星瑞哲关于太阳纸业之股份转让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太阳控股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太阳纸业190,000,000股流通股股票（约占太阳纸业总股份7.49%）转让给复星瑞哲泰富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概况

名称：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镇驻地

法定代表人：李鲁

注册资本：7,948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82720799981H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企业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

成立日期：1997 年 11 月 2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股东	持股比例（%）
李洪信	68
李瑞	12
李娜	10
李鲁	1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在公司任职或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李鲁	男	中国	兖州	无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洪信	男	中国	兖州	无	公司董事；太阳纸业董事长、总经理。
李娜	女	中国	兖州	无	公司董事；太阳纸业副董事长。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发展需要、并优化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促进太阳纸业健康发展。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减少或增持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协议转让。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太阳纸业 1,417,355,684 股股份，占太阳纸业股份总数的 55.8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太阳纸业 1,227,355,684 股股份，占太阳纸业股份总数的 48.39%。

三、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当事人

转让方：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方：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瑞哲泰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转让标的

太阳控股同意将其持有的太阳纸业流通股股票，按照本协议之转让条件约定的交易时间和交易方式转让给复星瑞哲泰富，转让数量为190,000,000股，占太阳纸业股份总数的7.49%。

（三）转让条件约定

1、转让价格：经转让方与受让方协商一致，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元。

2、标的股票转让时间：自双方签订本协议起30个交易日内完成标的股票的转让。若遇到审批风险等客观不可抗力原因不能进行交易的，双方可以顺延交易时间。

3、转让指令：本次协议转让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批通过后，双方共同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股票转让登记。

4、协议签署日、生效日：2016年10月10日

5、税费的承担：协议各方应依照有关中国税收法律规定各自承担因签署和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任何税项。

（四）双方的承诺和保证

1、本协议双方均有义务配合对方，开展和完成与本交易相关的各项工作（包

括但不限于根据中国法律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太阳控股向复星瑞哲泰富保证，其将积极配合复星瑞哲泰富办理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

3、复星瑞哲泰富向太阳控股保证，其将严格按照本协议的约定于完成日向买方支付交易对价。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太阳纸业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之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太阳纸业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履行情况

（一）太阳控股承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二）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8 日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向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5,189,606 股，发行价格为 6.9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1,808,281.40 元。本次发行新增 145,189,606 股股份已于 2013 年 4 月 18 日在深交所上市。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对象太阳控股承诺：本次认购的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和上市流通。在锁定期内，因本次发行的股份而产生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于股份拆细、派送红股等方式增加的股份）也不得转让。

上述承诺履行情况：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太阳控股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负债、担保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也不存在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况。

四、股份转让受让方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对受让方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瑞哲泰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进行调查和了解，具体情况如下：

复星瑞哲泰富为合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负有到期未清偿的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数额较大的债务；最近三年也没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

为、重大违法行为或涉嫌重大违法行为。复星瑞哲泰富本次收购意图为：

复星瑞哲泰富作为复星集团的控股企业对太阳纸业的股权投资，是复星集团对价值投资理念的具体实践。复星集团看好太阳纸业的未来发展，相信太阳纸业卓越的管理团队，同时也认为太阳纸业在快速消费品领域的布局可以跟复星集团有较多协同，未来双方在资本、产业、全球化等方面存在较多的合作可能。

基于上述调查和了解，复星瑞哲泰富作为受让方的主体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及第五十三条规定的情形。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复星瑞哲泰富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至于太阳纸业证券部。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鲁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西关大街66号
股票简称	太阳纸业	股票代码	00207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兴隆庄镇驻地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无限售条件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1,417,355,684股</u> 持股比例： <u>55.88%</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种类: <u>无限售条件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190,000,000 股</u> 变动比例: <u>7.49%</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227,355,684 股</u> 持股比例: <u>48.3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太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鲁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日